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2
资产负债表	3-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63
补充资料	64 - 6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22188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天马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武汉天马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22188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上述武汉天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武汉天马公司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曹翠丽

中国•上海市
2014 年 4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

于思源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99,200,326	187,193,878
应收票据	四(2)	337,750,948	149,532,972
应收账款	四(3)、五(4)	1,613,619,519	1,008,528,644
预付款项	四(5)	29,933,785	33,498,507
其他应收款	四(4)、五(4)	1,158,713	7,447,948
存货	四(6)	407,976,945	271,552,622
流动资产合计		2,589,640,236	1,657,754,571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四(7)	13,435,479	12,758,887
固定资产	四(8)	2,983,161,868	2,917,109,992
在建工程	四(9)	7,133,963	258,456,222
无形资产	四(10)	91,964,537	93,697,581
长期待摊费用	四(11)	20,763,860	17,910,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2)	47,340,248	94,833,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13)	178,282,524	326,688,2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2,082,479	3,721,454,760
资产总计		5,931,722,715	5,379,209,331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5)	-	30,910,460
应付票据	四(16)	212,697,780	129,199,826
应付账款	四(17)、五(4)	1,277,816,117	1,005,680,303
预收账款	四(18)	6,442,823	8,221,902
应付职工薪酬	四(19)	37,223,886	21,063,638
应交税费	四(20)	684,640	604,899
应付利息	四(21)	5,143,404	4,797,873
其他应付款	四(22)、五(4)	102,397,381	204,429,3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3)	399,98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2,042,386,031	1,404,908,2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24)	2,210,020,000	2,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25)	103,123,416	140,689,7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13,143,416	2,540,689,713
负债合计		4,355,529,447	3,945,597,9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26)	1,780,000,000	1,711,110,000
累计亏损	四(27)	(203,806,732)	(277,498,6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6,193,268	1,433,611,36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5,931,722,715	5,379,209,3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28)	5,118,364,053	2,462,098,045
减：营业成本	四(28)	(4,598,922,682)	(2,293,153,7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29)	(295,801)	(187,000)
销售费用	四(30)	(45,285,984)	(29,199,474)
管理费用	四(31)	(284,752,585)	(198,119,698)
财务费用-净额	四(32)	(145,432,812)	(156,605,977)
资产减值损失	四(33)	(24,664,438)	(37,755,572)
二、营业利润		19,009,751	(252,923,399)
加：营业外收入	四(34)	102,198,676	108,615,002
减：营业外支出	四(35)	(23,469)	(458,7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469)	(14,107)
三、利润/(亏损)总额		121,184,958	(144,767,157)
减：所得税(费用)/收益	四(36)	(47,493,052)	39,558,494
四、净利润/(亏损)		73,691,906	(105,208,663)
五、其它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691,906	(105,208,6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71,909,356	2,198,309,211
收到的税费返回		122,692,062	71,239,94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7)(a)	106,033,617	54,077,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0,635,035	2,323,626,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53,872,337)	(2,086,550,7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905,771)	(158,598,7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88,433)	(10,832,8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7)(b)	(177,376,247)	(49,224,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3,642,788)	(2,305,206,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992,247	18,419,9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25	8,52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7)(c)	12,257,500	37,479,6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67,525	37,488,1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296,810)	(302,687,8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296,810)	(302,687,8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029,285)	(265,199,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8,890,000	111,1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8,902,477	30,970,1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792,477	142,080,1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812,93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7,902,703)	(169,162,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715,640)	(169,162,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76,837	(27,082,7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51,118)	(101,998)
五、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四(38)(a)	62,388,681	(273,964,514)
加：年初现金余额		69,589,247	343,553,761
六、年末现金余额	四(38)(b)	131,977,928	69,589,2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累计亏损	所有者权益 合计
201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600,000,000	(172,289,975)	1,427,710,025
2012 年度增减变动额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1,110,000	-	111,110,000
净亏损	-	(105,208,663)	(105,208,663)
201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1,711,110,000</u>	<u>(277,498,638)</u>	<u>1,433,611,362</u>
201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711,110,000	(277,498,638)	1,433,611,362
2013 年度增减变动额			
所有者投入资本	68,890,000	-	68,890,000
净利润	-	73,691,906	73,691,906
201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1,780,000,000</u>	<u>(203,806,732)</u>	<u>1,576,193,26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由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科投公司”)和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公司”)共同出资, 于 2008 年 11 月 17 日在武汉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 50 年, 注册资本为 17.8 亿元。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科投公司已出资 160,2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 天马公司出资 17,8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 从事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与销售, 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本公司之金融资产为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 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 包括应付款项、借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 列示为流动负债; 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 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 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为：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关联方组合	所有关联方客户
非关联方组合	所有非关联方客户
应收受托代销款	受关联方客户委托代销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
应收受托代销款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5%	1.5%
一到二年	10%	10%
二到三年	15%	15%
三年以上	50%	50%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应收款项(续)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d)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实际成本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均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5 年	5%	2.71%
土地使用权	50 年	0%	2.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5))。

(11)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以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年	5%	2.72%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运输工具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	6 年	5%	15.83%
其他	5 年	5%	19.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5))。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5))。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以及软件使用费，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软件使用费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无形资产(续)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研究与开发支出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5))。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本公司的主要长期待摊费用为模具，按照三年摊销。

(15)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17)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产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一般为将产品交付与客户时，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时确认收入。

(b) 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的劳务，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包括贷款贴息、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0)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本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无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 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 则可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 主要为生产和销售液晶显示屏和液晶显示模块。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 本公司不呈报分部信息。

(22)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 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 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 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 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 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回收性做出判断, 仅就预计可回收部分于账面确认。本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47,340,248元, 系根据对各应纳税主体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所作估计而确认。如果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与本公司的估计有差异, 该差异将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回收性, 亦将影响实际实现的或到期期间的所得税费用。

(b) 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的使用年限

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的预计可使用年限由管理层根据行业惯例, 在考虑了资产的耐久性及过往维修保养的情况后而定。预计可使用年限在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复核并作出适当调整。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c) 存货减值的估计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评估，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时，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

根据附注二(15)中所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出现减值进行测试。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本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的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三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额	5%

于 2013 年 9 月 3 日，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从 2013 年起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人民币			6,928			6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5,126,019			64,174,088
美元	6,043,232	6.0969	36,844,979	861,521	6.2855	5,415,092
日元	35	0.0578	2	30	0.0730	2
			131,971,000			69,589,182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67,222,398			117,604,631
			199,200,326			187,193,878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 84,982,108 元信用证保证金、993,000 元保函保证金和 31,629,523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均为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 24,675,747 元信用证保证金和 42,546,651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均为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 应收票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37,750,948	119,245,454
商业承兑汇票	-	30,287,518
	337,750,948	149,532,972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628,756,004	1,022,092,415
减：坏账准备	(15,136,485)	(13,563,771)
	<u>1,613,619,519</u>	<u>1,008,528,644</u>

(a) 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1,008,644,700	61.93%	(15,136,485)	1.5%	911,702,385	89.20%	(13,563,771)	1.5%
-关联方组合(附注五(4))	456,281,601	28.01%	-	-	110,390,030	10.80%	-	-
应收受托代销款	163,829,703	10.06%	-	-	-	-	-	-
	<u>1,628,756,004</u>	<u>100.00%</u>	<u>(15,136,485)</u>	<u>0.9%</u>	<u>1,022,092,415</u>	<u>100.00%</u>	<u>(13,563,771)</u>	<u>1.3%</u>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d) 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天马公司	股东	<u>374,932,716</u>	<u>-</u>	<u>40,459,104</u>	<u>-</u>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年限均为一年以内。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e)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第三方	384,777,714	一年以内	38%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274,392,516	一年以内	27%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第三方	55,253,172	一年以内	5%
天马公司	股东	40,459,104	一年以内	4%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5,165,672	一年以内	3%
		<u>790,048,178</u>		<u>77%</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天马公司	股东	374,932,716	一年以内	23%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第三方	206,238,861	一年以内	13%
联想移动通信(武汉)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3,584,729	一年以内	8%
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2,977,822	一年以内	7%
Wintek Corporation	第三方	88,450,339	一年以内	5%
		<u>906,184,467</u>		<u>56%</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f)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天马公司	股东	23.02%	-	374,932,716	3.96%	-	40,459,104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82%	-	45,940,944	3.44%	-	35,165,672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54%	-	25,117,303	2.28%	-	23,330,261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52%	-	8,425,155	0.19%	-	1,970,959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与天马公司同受中国航空技术国 际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简称“中 航国际”)	0.08%	-	1,372,726	0.02%	-	204,747
欧洲天马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02%	-	287,000	0.31%	-	3,120,912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与天马公司同受中航国际控制	0.01%	-	145,459	0.52%	-	5,360,946
美国天马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00%	-	54,171	0.08%	-	777,429
韩国天马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00%	-	6,127	-	-	-
		28.01%	-	456,281,601	10.80%	-	110,390,030

(g)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36,065,244	6.0969	219,886,186	6,846,006	6.2855	43,030,571

(4) 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代垫款	897,146	727,171
应收关联方款项(f)	242,815	6,717,895
其他	32,700	14,000
	1,172,661	7,459,066
减：坏账准备	(13,948)	(11,118)
	1,158,713	7,447,948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总额		计提		占总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929,846	79.29%	(13,948)	1.5%	741,171	9.94%	(11,118)	1.5%
-关联方组合(附注五(4))	242,815	20.71%	-	-	6,717,895	90.06%	-	-
	1,172,661	100.00%	(13,948)	1.2%	7,459,066	100.00%	(11,118)	0.1%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d)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天马公司	股东	-	-	1,523	-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e)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513,123	一年以内	87.32%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与天马公司同受中航国际控制	173,498	一年以内	2.33%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9,751	一年以内	0.40%
刘双桃	第三方	7,500	一年以内	0.10%
胡伟林	第三方	4,400	一年以内	0.06%
		6,728,272		90.21%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e)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代垫社保	第三方	870,164	一年以内	74.20%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与天马公司同受中航国际控制	217,161	一年以内	18.52%
代垫有线电视费	第三方	26,982	一年以内	2.30%
刘艳坤	第三方	25,200	一年以内	2.15%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与天马公司同受中航国际控制	14,110	一年以内	1.20%
		<u>1,153,617</u>		<u>98.37%</u>

(f)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占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		金额	(%)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与天马公司同受中航国际控制	217,161	18.53%	-	173,498	2.33%	-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与天马公司同受中航国际控制	14,110	1.20%	-	-	-	-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963	0.76%	-	29,751	0.40%	-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581	0.22%	-	6,513,123	87.31%	-
天马公司	股东	-	-	-	1,523	0.02%	-
		<u>242,815</u>	<u>20.71%</u>	<u>-</u>	<u>6,717,895</u>	<u>90.06%</u>	<u>-</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预付账款

(a) 预付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b)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海关	第三方	13,908,288	41.52%	一年以内	预付税款、保证金
武汉东湖海关	第三方	9,755,505	29.12%	一年以内	预付税款、保证金
湖北省电力公司武汉供电公司	第三方	7,012,334	20.93%	一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方	779,618	2.33%	一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武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第三方	60,000	0.18%	一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u>31,515,745</u>	<u>94.08%</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海关	第三方	13,392,499	44.74%	2013 年	预付税款、保证金
武汉东湖海关	第三方	8,251,396	27.57%	2013 年	预付税款、保证金
湖北省电力公司武汉供电公司	第三方	7,132,855	23.83%	2013 年	预付费用款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06,428	3.36%	2013 年	预付费用款
武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第三方	80,000	0.27%	2013 年	预付费用款
		<u>29,863,178</u>	<u>99.77%</u>		

(c)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d) 预付款项中包含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日元	162,263	0.0654	<u>10,612</u>	-	-	<u>-</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887,579	(22,259,152)	99,628,427	132,420,966	(15,077,662)	117,343,304
在产品	80,663,018	(5,623,757)	75,039,261	86,526,683	(3,235,802)	83,290,881
产成品	252,232,514	(18,923,257)	233,309,257	82,417,776	(11,499,339)	70,918,437
	<u>454,783,111</u>	<u>(46,806,166)</u>	<u>407,976,945</u>	<u>301,365,425</u>	<u>(29,812,803)</u>	<u>271,552,622</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20,920)	(14,956,742)	-	-	(15,077,662)
在产品	-	(3,235,802)	-	-	(3,235,802)
产成品	(4,467,398)	(7,031,941)	-	-	(11,499,339)
	<u>(4,588,318)</u>	<u>(25,224,485)</u>	<u>-</u>	<u>-</u>	<u>(29,812,803)</u>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5,077,662)	(12,022,259)	-	4,840,769	(22,259,152)
在产品	(3,235,802)	(3,240,961)	-	853,006	(5,623,757)
产成品	(11,499,339)	(7,825,674)	-	401,756	(18,923,257)
	<u>(29,812,803)</u>	<u>(23,088,894)</u>	<u>-</u>	<u>6,095,531</u>	<u>(46,806,166)</u>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产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投资性房地产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	13,006,834	-	13,006,834
房屋建筑物	-	11,533,210	-	11,533,210
土地使用权	-	1,473,624	-	1,473,624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	(247,947)	-	(247,947)
房屋建筑物	-	(130,435)	-	(130,435)
土地使用权	-	(117,512)	-	(117,512)
账面价值合计	-			12,758,887
房屋建筑物	-			11,402,775
土地使用权	-			1,356,112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13,006,834	1,019,109	-	14,025,943
房屋建筑物	11,533,210	1,019,109	-	12,552,319
土地使用权	1,473,624	-	-	1,473,624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247,947)	(342,517)	-	(590,464)
房屋建筑物	(130,435)	(313,045)	-	(443,480)
土地使用权	(117,512)	(29,472)	-	(146,984)
账面价值合计	12,758,887			13,435,479
房屋建筑物	11,402,775			12,108,839
土地使用权	1,356,112			1,326,640

2012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自转入日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 145,171 元；2013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 342,517 元。

2012 年度本公司将账面价值为 11,533,210 元(原价：11,533,210 元)的房屋及 1,370,848 元(原价：1,473,624 元)的土地使用权改为出租，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分别将相应的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2013 年度本公司将账面价值为 1,019,109 元(原价：1,019,109 元)的房屋改为出租，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相应的在建工程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投资性房地产(续)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326,640 元(原价：1,473,624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与附注四(8)所述固定资产一并作为 2,000,020,000 元长期借款(附注四(24))和 399,98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四(23))的抵押物。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1,402,775 元的房屋(原价：11,533,210 元)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2,108,839 元(原价：12,522,319 元)的房屋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预计在 2014 年办理房屋产权证。截止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已经获取投资性房地产的房产证。

(8) 固定资产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3,293,064,001	22,430,593	(37,384)	3,315,457,210
房屋建筑物	799,248,290	8,857,320	-	808,105,610
机器设备	2,461,615,732	7,463,629	-	2,469,079,361
运输工具	3,643,511	101,526	-	3,745,037
电子设备	10,073,973	509,868	(24,985)	10,558,856
其他设备	18,482,495	5,498,250	(12,399)	23,968,346
本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137,511,548)	(260,850,422)	14,752	(398,347,218)
房屋建筑物	(14,462,588)	(22,094,571)	-	(36,557,159)
机器设备	(117,228,089)	(232,462,888)	-	(349,690,977)
运输工具	(940,822)	(701,064)	-	(1,641,886)
电子设备	(1,561,978)	(1,637,503)	9,379	(3,190,102)
其他设备	(3,318,071)	(3,954,396)	5,373	(7,267,094)
账面价值合计	3,155,552,453			2,917,109,992
房屋建筑物	784,785,702			771,548,451
机器设备	2,344,387,643			2,119,388,384
运输工具	2,702,689			2,103,151
电子设备	8,511,995			7,368,754
其他设备	15,164,424			16,701,252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3,315,457,210	354,998,803	(2,413,731)	3,668,042,282
房屋建筑物	808,105,610	42,724,349	-	850,829,959
机器设备	2,469,079,361	306,567,483	(2,339,077)	2,773,307,767
运输工具	3,745,037	70,475	-	3,815,512
电子设备	10,558,856	545,206	(19,914)	11,084,148
其他设备	23,968,346	5,091,290	(54,740)	29,004,896

本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398,347,218)	(286,574,356)	41,160	(684,880,414)
房屋建筑物	(36,557,159)	(27,675,557)	-	(64,232,716)
机器设备	(349,690,977)	(251,387,321)	-	(601,078,298)
运输工具	(1,641,886)	(723,224)	-	(2,365,110)
电子设备	(3,190,102)	(1,710,792)	8,425	(4,892,469)
其他设备	(7,267,094)	(5,077,462)	32,735	(12,311,821)

账面价值合计	2,917,109,992			2,983,161,868
房屋建筑物	771,548,451			786,597,243
机器设备	2,119,388,384			2,172,229,469
运输工具	2,103,151			1,450,402
电子设备	7,368,754			6,191,679
其他设备	16,701,252			16,693,075

2012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260,850,422 元，工程完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资产原价为 20,854,161 元；2013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286,574,356 元，工程完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资产原价为 336,259,279 元。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成本	231,620,291	213,815,846
管理费用	54,954,065	47,034,468
销售费用	-	108
	<u>286,574,356</u>	<u>260,850,422</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620,126,200 元(原价：1,889,360,000 元)的机器设备已作为 900,000,000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440,637,000 元(原价：1,889,360,000 元)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712,070,648 元(原价：767,488,167 元)的房屋建筑物已作为 2,000,020,000 元长期借款(附注四(24))和 399,98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四(23))的抵押物。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80,721,325 元(原价：84,546,027 元)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40,251,642 元(原价：42,973,283 元)的房屋建筑物均为构筑物，无需办理房产证。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在建工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第 4.5 代 TFT-LCD 厂房生产线及彩色滤光片生产线项目	-	-	-	-	-	-
TFT-LCD 厂房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872,032	-	872,032	258,456,222	-	258,456,222
其他	6,261,931	-	6,261,931	-	-	-
	<u>7,133,963</u>	<u>-</u>	<u>7,133,963</u>	<u>258,456,222</u>	<u>-</u>	<u>258,456,222</u>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借款费用资本 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 款费用资本化 金额	本年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第 4.5 代 TFT-LCD 厂房生 产线及彩色滤光片生产 线项目	4,000,000,000	7,600,363	1,256,957	(8,857,320)	-	-	79%	90,037,844	-	-	自有资金
TFT-LCD 厂房生产线产能 扩充项目	600,000,000	188,299,515	93,686,758	(11,996,841)	(11,533,210)	258,456,222	47%	13,505,677	-	-	自有资金
	<u>4,600,000,000</u>	<u>195,899,878</u>	<u>94,943,715</u>	<u>(20,854,161)</u>	<u>(11,533,210)</u>	<u>258,456,222</u>		<u>103,543,521</u>	<u>-</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借款费用资本 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资 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第 4.5 代 TFT-LCD 厂房											
生产线及彩色滤光片生 产线项目	4,000,000,000	-	56,136,603	(56,136,603)	-	-	81%	91,348,193	1,310,349	4.67%	自筹/贷款 资金
TFT-LCD 厂房生产线产 能扩充项目	600,000,000	258,456,222	19,603,102	(276,168,183)	(1,019,109)	872,032	50%	13,963,256	457,579	4.67%	自筹/贷款 资金
其他	-	-	10,216,424	(3,954,493)	-	6,261,931		238,473	238,473	4.67%	自筹/贷款 资金
	<u>4,600,000,000</u>	<u>258,456,222</u>	<u>85,956,129</u>	<u>(336,259,279)</u>	<u>(1,019,109)</u>	<u>7,133,963</u>		<u>105,549,922</u>	<u>2,006,401</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在建工程(续)

(b) 在建工程未计提减值准备。

(c) 重大在建工程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工程进度分析如下：

	工程进度	备注
第 4.5 代厂房 TFT-LCD 生产线及彩色滤光片生产线项目	81%	根据分期项目已发生的成本占工程预算总额确定
TFT-LCD 厂房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50%	根据分期项目已发生的成本占工程预算总额确定

(10) 无形资产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103,079,928	508,121	(1,473,624)	102,114,425
土地使用权	100,037,601	-	(1,473,624)	98,563,977
软件使用费	3,042,327	508,121	-	3,550,448
累计摊销合计	(6,211,302)	(2,308,318)	102,776	(8,416,844)
土地使用权	(5,976,607)	(1,986,015)	102,776	(7,859,846)
软件使用费	(234,695)	(322,303)	-	(556,998)
账面价值合计	96,868,626			93,697,581
土地使用权	94,060,994			90,704,131
软件使用费	2,807,632			2,993,450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无形资产(续)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102,114,425	634,578	-	102,749,003
土地使用权	98,563,977	-	-	98,563,977
软件使用费	3,550,448	634,578	-	4,185,026
累计摊销合计	(8,416,844)	(2,367,622)	-	(10,784,466)
土地使用权	(7,859,846)	(1,971,280)	-	(9,831,126)
软件使用费	(556,998)	(396,342)	-	(953,340)
账面价值合计	93,697,581			91,964,537
土地使用权	90,704,131			88,732,851
软件使用费	2,993,450			3,231,686

2012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2,308,318 元；2013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2,367,622 元。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88,732,851 元(原价：98,563,977 元)的土地使用权与附注四(8)所述固定资产一并作为 2,000,020,000 元长期借款(附注四(24))和 399,98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四(23))的抵押物。

2012 年度本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全部费用化，金额为 133,564,352 元；2013 年度本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全部费用化，金额为 183,575,361 元。

(11) 长期待摊费用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模具费	12,978,571	10,775,353	(5,843,414)	17,910,510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模具费	17,910,510	14,225,608	(11,372,258)	20,763,860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8,799,669	191,997,797	63,940,504	255,762,019
政府补助	13,814,541	92,096,942	32,109,900	128,439,598
资产减值准备	9,293,490	61,956,599	10,846,923	43,387,692
预提费用	4,584,318	30,562,118	5,089,290	20,357,159
	<u>56,492,018</u>	<u>376,613,456</u>	<u>111,986,617</u>	<u>447,946,468</u>

(b)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本公司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

(c)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折旧	<u>9,151,770</u>	<u>61,011,799</u>	<u>17,153,317</u>	<u>68,613,269</u>

(d)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51,770	17,153,3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u>9,151,770</u>	<u>17,153,317</u>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 资产净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净额	互抵后的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u>47,340,248</u>	<u>315,601,657</u>	<u>94,833,300</u>	<u>379,333,199</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76,944,046	326,688,268
预付设备款	1,338,478	-
	<u>178,282,524</u>	<u>326,688,268</u>

(14)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转回	转销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1,043,802	12,533,647	(2,560)	-	13,574,889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30,124	12,533,647	-	-	13,563,77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678	-	(2,560)	-	11,118
存货跌价准备	4,588,318	25,224,485	-	-	29,812,803
	<u>5,632,120</u>	<u>37,758,132</u>	<u>(2,560)</u>	<u>-</u>	<u>43,387,692</u>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转回	转销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13,574,889	6,654,599	(5,079,055)	-	15,150,433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563,771	6,651,769	(5,079,055)	-	15,136,48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118	2,830	-	-	13,948
存货跌价准备	29,812,803	23,088,894	-	(6,095,531)	46,806,166
	<u>43,387,692</u>	<u>29,743,493</u>	<u>(5,079,055)</u>	<u>(6,095,531)</u>	<u>61,956,599</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短期借款

(a) 短期借款分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信用借款	-	30,910,460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31%；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62%。

(b)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c) 短期借款中包含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	-	-	4,917,741	6.2855	30,910,461

(16) 应付票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2,697,780	129,199,826

应付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

(17) 应付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1,277,816,117	1,005,680,303

(a)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天马公司的款项为 735,062 元；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天马公司的款项为 4,341,469 元。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应付账款(续)

(b)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151,493,219	80,940,500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95,597,082	119,928,522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57,934,994	195,242,670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28,046,454	-
天马公司	4,341,469	735,062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79,014	-
	<u>337,692,232</u>	<u>396,846,754</u>

(c) 应付账款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d)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30,795,888	6.0969	187,759,451	29,174,413	6.2855	183,375,773
日元	359,916,505	0.0578	20,803,174	160,508,546	0.0730	11,717,124
			<u>208,562,625</u>			<u>195,092,897</u>

(18) 预收款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u>6,442,823</u>	<u>8,221,902</u>

(a)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b) 预收关联方的预收款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u>-</u>	<u>2,505,445</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预收款项(续)

(c) 预收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d) 预收款项中包含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663,245	6.1912	<u>4,106,281</u>	707,398	6.3100	<u>4,463,679</u>

(19) 应付职工薪酬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33,840	132,945,840	(132,460,279)	19,619,401
职工福利费	-	1,168,846	(1,168,846)	-
社会保险费	-	19,315,349	(19,215,349)	100,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732,051	(4,732,051)	-
基本养老保险	-	12,406,459	(12,306,459)	100,000
失业保险费	-	1,175,464	(1,175,464)	-
工伤保险费	-	588,171	(588,171)	-
生育保险费	-	413,204	(413,204)	-
住房公积金	-	2,104,912	(1,916,160)	188,75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1,338,146</u>	<u>3,655,480</u>	<u>(3,838,141)</u>	<u>1,155,485</u>
	<u>20,471,986</u>	<u>159,190,427</u>	<u>(158,598,775)</u>	<u>21,063,638</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619,401	244,452,502	(228,052,396)	36,019,507
职工福利费	-	1,769,379	(1,769,379)	-
社会保险费	100,000	27,630,243	(27,730,24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868,418	(6,868,418)	-
基本养老保险	100,000	17,609,424	(17,709,424)	-
失业保险费	-	1,707,948	(1,707,948)	-
工伤保险费	-	847,973	(847,973)	-
生育保险费	-	596,480	(596,480)	-
住房公积金	188,752	2,601,895	(2,553,455)	237,19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5,485	4,612,000	(4,800,298)	967,187
	<u>21,063,638</u>	<u>281,066,019</u>	<u>(264,905,771)</u>	<u>37,223,886</u>

- (a)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均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且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预计将于 2014 年度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20) 应交税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税	368,229	427,468
印花税	306,877	175,183
应交个人所得税	9,534	2,248
	<u>684,640</u>	<u>604,899</u>

(21) 应付利息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u>5,143,404</u>	<u>4,797,873</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其他应付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60,602,244	153,695,094
预提费用	30,562,118	20,119,861
应付关联方款项(b)	2,319,688	21,872,226
押金及保证金	753,710	755,350
其他	8,159,621	7,986,824
	<u>102,397,381</u>	<u>204,429,355</u>

(a) 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天马公司	<u>533,539</u>	<u>12,469,543</u>

(b)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1,782,366	9,330,345
天马公司	533,539	12,469,543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3,783	2,452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	67,806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	2,080
	<u>2,319,688</u>	<u>21,872,226</u>

(c)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24,477,723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37,482,442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

(d) 其他应付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3,788,780	6.0969	23,099,810	6,453,444	6.2855	40,563,122
日元	207,629,775	0.0578	<u>12,001,001</u>	730,884,589	0.0730	<u>53,354,575</u>
			<u>35,100,811</u>			<u>93,917,697</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抵押借款(a)

399,980,000

-

(a)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9,980,000 元系以第 4.5 代 TFT-LCD 厂房生产线及彩色滤光片生产线项目形成的设备和土地、厂房等固定资产抵押，并由湖北科投公司提供担保，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自 2014 年 3 月 20 日起分期偿还。一年内需要支付的本金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b)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列示如下：

	借款起始日	到期日	币种	利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0 年 3 月 22 日	2014 年 3 月 20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75,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2010 年 3 月 22 日	2014 年 3 月 20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5,000,000
华夏银行东湖支行	2010 年 3 月 22 日	2014 年 3 月 20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5,000,000
汉口银行	2010 年 3 月 22 日	2014 年 3 月 20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关东分理处	2010 年 3 月 22 日	2014 年 3 月 20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5,000,000
					175,000,000

(24) 长期借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抵押借款(i)

2,400,000,000

900,000,000

银行保证借款(ii)

210,000,000

1,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9,980,000)

-

2,210,020,000

2,400,000,000

一年以上需要归还的本金列示为长期借款。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长期借款(续)

- (i)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借款 9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620,126,200 元的机器设备(原价：1,889,360,000 元)(附注四(8))作为抵押物，并由股东湖北科投公司提供担保。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借款 2,4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440,637,000 元(原价：1,889,360,000 元)的机器设备(附注四(8))、账面价值为 712,070,648 元(原价：767,488,167 元)的房屋建筑物(附注四(8))、账面价值为 88,732,851 元(原价：98,563,977 元)的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0))及账面价值为 1,326,640 元(原价：1,473,624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7))作为抵押物，并由股东湖北科投公司提供担保。

- (ii)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担保借款 1,500,000,000 元系由湖北科投公司提供担保；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担保借款 210,000,000 元系由股东天马公司和湖北科投公司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商业贷款基准利率确定，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付息日为每年的 3 月 21 日，6 月 21 日，9 月 21 日和 12 月 21 日。

- (a)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0 年 3 月 22 日	2019 年 3 月 22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895,000,000	9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2010 年 3 月 22 日	2019 年 3 月 22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345,000,000	300,000,000
汉口银行	2010 年 3 月 22 日	2019 年 3 月 22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75,000,000	300,000,000
华夏银行东湖支行	2010 年 3 月 22 日	2019 年 3 月 22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75,000,000	3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关东分理处	2010 年 3 月 22 日	2019 年 3 月 22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75,000,000	300,000,000
					<u>2,065,000,000</u>	<u>2,100,000,000</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长期借款(续)

(b)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471,980,000	399,980,000
二到五年	1,337,940,000	1,199,940,000
五年以上	400,100,000	800,080,000
	<u>2,210,020,000</u>	<u>2,400,000,000</u>

(c) 长期借款均为人民币借款。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6.79%；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6.55%。

(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第 4.5 代 TFT-LCD 生产线项目补贴(i)	14,250,000	30,000,000	(6,000,000)	38,250,0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资金(ii)	28,500,000	5,979,614	(3,290,017)	31,189,597	与资产相关
新型显示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资金补贴(iii)	20,000,000	-	-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贴(iv)	7,000,000	-	(146,084)	6,853,916	与资产相关
第 4.5 代彩色滤光片生产线项目补贴					
-资产补贴(v)	5,105,400	-	(509,200)	4,596,200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工业转型升级和技术改造项目(vi)	-	1,500,000	-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光电子信息专项补贴(vii)	800,000	-	-	800,000	与资产相关
综合补贴(viii)	<u>86,250,000</u>	<u>35,000,000</u>	<u>(83,750,000)</u>	<u>37,500,000</u>	与收益相关
	<u>161,905,400</u>	<u>72,479,614</u>	<u>(93,695,301)</u>	<u>140,689,713</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其他非流动负债(续)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第 4.5 代 TFT-LCD 生产线项目补贴(i)	38,250,000	-	(4,500,000)	33,750,0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资金(ii)	31,189,597	2,257,500	(3,635,230)	29,811,867	与资产相关
新型显示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资金补贴(iii)	20,000,000	10,000,000	(2,858,050)	27,141,950	与资产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贴(iv)	6,853,916	-	(657,442)	6,196,474	与资产相关
第 4.5 代彩色滤光片生产线项目补贴					
-资产补贴(v)	4,596,200	-	(509,200)	4,087,000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工业转型升级和技术改造项目(vi)	1,500,000	-	(106,875)	1,393,125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光电子信息专项补贴(vii)	800,000	-	(57,000)	743,000	与资产相关
综合补贴(viii)	37,500,000	-	(37,500,000)	-	与收益相关
	<u>140,689,713</u>	<u>12,257,500</u>	<u>(49,823,797)</u>	<u>103,123,416</u>	

- (i) 系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供，用于补贴公司购建资产的支出，此项补助在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后，按照资产平均使用年限 10 年分摊计入损益。
- (ii) 系由财政部提供，用于补贴进口机器设备，按照资产平均使用年限 10 年分摊计入损益。
- (iii) 系由财政部提供，用于国产化设备技术开发，按照资产平均使用年限 10 年分摊计入损益。
- (iv) 系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供，批准文号为发改投资 [2011] 1387 号。用于项目技术改造等，在资产验收后按照资产使用年限平均计入损益。
- (v) 系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供，批准文号为发改办高技 [2009] 2223 号，用于购买研发设备，并按照资产使用年限平均计入损益。
- (vi) 根据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鄂经信规划[2012]294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省工业转型升级与技术改造专项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拨付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高精密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模块产业化项目 150 万，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vii) 系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供，批准文号为鄂发改投资 [2011] 1356 号。用于项目技术改造等，在资产验收后按照资产使用年限平均计入损益。
- (viii) 系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供的综合性政府补贴，用于补贴本公司的研发费用及运营成本。该补贴在公司相关研发费用及运营成本发生时计入损益。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实收资本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科投公司	1,440,000,000	100,000,000	-	1,540,000,000
天马公司	160,000,000	11,110,000	-	171,110,000
	<u>1,600,000,000</u>	<u>111,110,000</u>	<u>-</u>	<u>1,711,110,000</u>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科投公司	1,540,000,000	62,000,000	-	1,602,000,000
天马公司	171,110,000	6,890,000	-	178,000,000
	<u>1,711,110,000</u>	<u>68,890,000</u>	<u>-</u>	<u>1,780,000,000</u>

(27) 累计亏损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累计亏损	(277,498,638)	-	(172,289,975)	-
加：本年净利润/(亏损)	73,691,906	-	(105,208,66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
年末累计亏损	<u>(203,806,732)</u>		<u>(277,498,638)</u>	

(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061,048,533	2,421,829,222
其他业务收入	57,315,520	40,268,823
	<u>5,118,364,053</u>	<u>2,462,098,045</u>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4,556,648,817	2,268,476,264
其他业务成本	42,273,865	24,677,459
	<u>4,598,922,682</u>	<u>2,293,153,723</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于 2102 年度及 2013 年度，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电子元器件行业的销售收入。

于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销售液晶显示屏和液晶显示模块的销售收入。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4,268,136,315	3,770,423,380	2,104,569,670	1,953,626,997
国外	792,912,218	786,225,437	317,259,552	314,849,267
	<u>5,061,048,533</u>	<u>4,556,648,817</u>	<u>2,421,829,222</u>	<u>2,268,476,264</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其它业务收入	其它业务成本	其它业务收入	其它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48,992,372	39,214,936	37,276,851	23,884,759
租赁	5,147,639	3,058,929	2,929,248	792,700
佣金收入	3,175,509	-	-	-
提供劳务	-	-	62,724	-
	<u>57,315,520</u>	<u>42,273,865</u>	<u>40,268,823</u>	<u>24,677,459</u>

(c)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2012 年度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592,992,335	24.08%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25,116,982	9.14%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8,017,956	8.45%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162,756,649	6.61%
天马公司	161,837,728	6.57%
	<u>1,350,721,650</u>	<u>54.85%</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2013 年度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续):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1,665,572,293	32.54%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487,760,175	9.53%
东莞宇龙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67,802,309	5.23%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44,224,436	4.77%
联想移动通信(武汉)有限公司	159,156,802	3.11%
	<u>2,824,516,015</u>	<u>55.18%</u>

(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税	133,584	115,2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51	8,064
教育费附加	6,679	5,760
其他	146,187	57,970
	<u>295,801</u>	<u>187,000</u>

(30) 销售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运输费	18,871,285	15,824,308
平台费	14,000,594	11,532,690
销售佣金	10,163,462	1,704,171
广告费	67,774	136,408
其他	2,182,869	1,897
	<u>45,285,984</u>	<u>29,199,474</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管理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平台费	66,376,878	29,782,849
人工成本	60,597,309	43,813,566
研究及开发支出	55,459,457	25,784,620
固定资产折旧	54,954,065	47,034,468
其他税费	11,477,553	10,845,0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72,258	5,843,414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7,951,477	6,237,521
差旅费	4,603,961	862,675
无形资产摊销	2,367,622	2,308,318
办公费	1,262,598	793,464
业务招待费	783,275	846,692
其他	7,546,132	23,967,061
	<u>284,752,585</u>	<u>198,119,698</u>

(32) 财务费用-净额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164,235,432	168,809,816
减：利息收入	(3,276,505)	(4,292,122)
汇兑损益	(18,364,616)	(9,484,819)
其他	2,838,501	1,573,102
	<u>145,432,812</u>	<u>156,605,977</u>

(33) 资产减值损失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1,575,544	12,531,087
存货跌价损失	23,088,894	25,224,485
	<u>24,664,438</u>	<u>37,755,572</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营业外收入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政府补助(a)	101,888,687	108,195,492
废品销售收入	274,059	131,040
罚款收入	22,200	34,189
保险理赔收入	9,021	250,301
其他	4,709	3,980
	<u>102,198,676</u>	<u>108,615,002</u>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的营业外收入分别计入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补助收入：			
综合补贴	37,500,000	83,75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贴	4,5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补助	3,635,231	3,290,017	与资产相关
新型显示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2,858,050	-	与资产相关
技改项目补助	657,442	146,084	与资产相关
第 4.5 代彩色滤光片生产线项目补贴-资产补贴	509,200	509,200	与资产相关
省工业转型升级和技术改造项目	106,875	-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光电子信息专项补贴	57,000	-	与资产相关
其他直接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的补助收入：			
研发补助	50,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综合补贴	2,064,889	9,500,191	与收益相关
	<u>101,888,687</u>	<u>108,195,492</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营业外支出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3,469	14,107
罚款支出	-	280,000
滞纳金支出	-	164,653
	<u>23,469</u>	<u>458,760</u>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的营业外支出分别计入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

(36) 所得税费用/(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递延所得税	<u>47,493,052</u>	<u>(39,558,494)</u>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亏损)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润/(亏损)总额	<u>121,184,958</u>	<u>(144,767,157)</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2013 年 度：15%，2012 年度：25%)	18,177,744	(36,191,789)
税率变动的影响	39,482,234	-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55,087	658,119
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3,872,013)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u>(6,750,000)</u>	<u>(4,024,824)</u>
所得税费用/(收益)	<u>47,493,052</u>	<u>(39,558,494)</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现金流量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政府补助	52,064,889	49,500,191
收回受限资金	50,382,233	-
利息收入	3,276,505	4,292,122
其他	309,990	285,362
	<u>106,033,617</u>	<u>54,077,675</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平台费	80,377,472	18,093,043
研究及开发费用	55,459,457	11,286,265
水电费	15,281,612	7,393,776
销售佣金	10,163,462	1,704,171
其他	16,094,244	10,747,211
	<u>177,376,247</u>	<u>49,224,466</u>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u>12,257,500</u>	<u>37,479,614</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亏损)	73,691,906	(105,208,663)
加：资产减值损失	24,664,438	37,755,572
固定资产折旧	286,574,356	260,850,42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42,517	145,171
无形资产摊销	2,367,622	2,308,3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72,258	5,843,414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3,469	14,107
财务费用	164,886,550	168,911,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47,493,052	(39,558,495)
存货的增加	(153,417,686)	(97,914,7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42,161,789)	(708,451,6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61,155,554	493,724,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76,992,247</u>	<u>18,419,979</u>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31,977,928	69,589,24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69,589,247)</u>	<u>(343,553,761)</u>
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u>62,388,681</u>	<u>(273,964,514)</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库存现金	6,928	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131,971,000</u>	<u>69,589,182</u>
年末现金余额	<u>131,977,928</u>	<u>69,589,247</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股东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共五名，天马公司和湖北科投公司各委派两名，另外一名为独立董事。本公司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通过，因此本公司无控股股东。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天马公司	股东，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
湖北科投公司	股东，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欧洲天马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美国天马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韩国天马公司	天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与天马公司同受中航国际控制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与天马公司同受中航国际控制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44,224,436	4.77%	225,116,982	9.14%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41,127,854	2.76%	162,756,649	6.61%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501,498	0.05%	-	0.00%
天马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9,601,387	0.58%	161,837,728	6.57%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2,518,292	0.24%	176,452	0.01%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74,011	0.01%	-	0.00%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9,217,800	0.18%	50,693,587	2.06%
欧洲天马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8,649,222	0.17%	7,050,524	0.29%
美国天马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902,426	0.12%	3,167,399	0.13%
韩国天马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01,518	0.01%	90,933	0.00%
合计			454,818,444	8.89%	610,890,254	24.81%

(b)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894,149,249	19.44%	241,293,648	11.93%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53,502,573	16.38%	394,105,716	19.49%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	131,004	0.01%
	支付佣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80,531	5.71%	-	-
天马公司	采购原料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5,953,010	0.78%	14,058,653	0.70%
	支付佣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440,400	73.21%	697,775	40.95%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764,000	0.17%	201,020,103	9.94%
	支付佣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34,563	5.26%	-	-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829,138	0.06%	-	-
韩国天马公司	采购原料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249	0.00%	-	-
	支付佣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992	0.21%	-	-
美国天马公司	支付佣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6,986	0.17%	-	-
			1,702,795,691		851,306,899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c) 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科投公司	本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2010 年	2019 年	否
湖北科投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2011 年	2019 年	否
湖北科投公司	本公司	189,000,000	-	2013 年	2020 年	否
天马公司	本公司	21,000,000	-	2013 年	2020 年	否
		<u>2,610,000,000</u>	<u>2,400,000,000</u>			

(d) 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2012 年确认
					定价依据	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	天马公司	贴片机、模组	2012 年 10 月 1 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	参照市场价格	315,445
本公司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裂片机	2012 年 5 月 1 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	参照市场价格	213,754
本公司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贴片机、Trimmer 机等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28 日	参照市场价格	1,564,302
						<u>2,093,501</u>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2013 年确认
					定价依据	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	天马公司	贴片机、模组	2012 年 10 月 1 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	参照市场价格	1,261,781
本公司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裂片机	2012 年 5 月 1 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	参照市场价格	305,145
本公司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贴片机、Trimmer 机等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28 日	参照市场价格	1,779,470
						<u>3,346,396</u>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d) 租赁(续)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 定价依据	2012 年确认 的租赁费用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机器设备	2010 年 6 月 1 日	2013 年 6 月 14 日	参照市场价格	697,775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 定价依据	2013 年确认 的租赁费用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机器设备	2012 年 11 月 10 日	2014 年 11 月 9 日	参照市场价格	892,349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机器设备	2010 年 6 月 1 日	2013 年 6 月 14 日	参照市场价格	456,962
						1,349,311

(e)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系本公司董事，均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f) 关联方费用分摊

由于本公司与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共同使用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及天马公司的销售、供应链和研发网络及平台，相应发生的销售、采购和研发等公共费用按照各公司的销售额比重分摊。据此，本公司承担以下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72,649,279	28,576,914
天马公司	7,728,193	12,738,625
	80,377,472	41,315,539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天马公司	374,932,716	40,459,104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45,940,944	35,165,672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5,117,303	23,330,261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1,372,726	204,747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8,425,155	1,970,959
	欧洲天马公司	287,000	3,120,912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145,459	5,360,946
	美国天马公司	54,171	777,429
	韩国天马公司	6,127	-
		<u>456,281,601</u>	<u>110,390,030</u>
其他应收款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217,161	173,498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14,110	-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8,963	29,751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581	6,513,123
	天马公司	-	1,523
		<u>242,815</u>	<u>6,717,895</u>
应付账款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151,493,219	80,940,500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95,597,082	119,928,522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57,934,994	195,242,670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28,046,454	-
	天马公司	4,341,469	735,062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79,014	-
		<u>337,692,232</u>	<u>396,846,754</u>
其他应付款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1,782,366	9,330,345
	天马公司	533,539	12,469,543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3,783	2,452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	2,080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	67,806
		<u>2,319,688</u>	<u>21,872,226</u>
预收账款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	2,505,445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支付设备租金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755,064	-
支付设备租金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189,215	360,971
		<u>944,279</u>	<u>360,971</u>

六 或有事项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七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453,333	30,321,905
无形资产	213,474	-
	<u>1,666,807</u>	<u>30,321,905</u>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677,882	3,500,575
一到二年	945,215	3,139,603
二到三年	850,607	756,000
三年以上	1,512,000	4,536,000
五年以上	2,268,000	-
	<u>10,253,704</u>	<u>11,932,178</u>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美元和日元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日元)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415,092	2	5,415,094
应收款项	43,030,571	-	43,030,571
	<u>48,445,663</u>	<u>2</u>	<u>48,445,665</u>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0,910,460	-	30,910,460
应付款项	223,938,895	65,071,699	289,010,594
	<u>254,849,355</u>	<u>65,071,699</u>	<u>319,921,054</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844,979	2	36,844,981
应收款项	219,886,186	-	219,886,186
	<u>256,731,165</u>	<u>2</u>	<u>256,731,167</u>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210,859,261	32,804,175	243,663,436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7,740,138 元；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949,556 元。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日元金融资产和日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日元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亏损约 2,440,189 元；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日元金融资产和日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日元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亏损约 1,394,177 元。

(b)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2,400,000,000 元(附注四(24))。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2,210,020,000 元(附注四(24))。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9,000,000 元；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9,392,585 元。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负责现金流量预测。财务部门在汇总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7,193,878	-	-	-	187,193,878
应收款项	1,165,509,564	-	-	-	1,165,509,564
	<u>1,352,703,442</u>	<u>-</u>	<u>-</u>	<u>-</u>	<u>1,352,703,442</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1,088,171	-	-	-	31,088,171
应付款项	1,344,107,357	-	-	-	1,344,107,357
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0,300,000	548,447,758	1,475,051,790	841,571,739	3,035,371,287
	<u>1,545,495,528</u>	<u>548,447,758</u>	<u>1,475,051,790</u>	<u>841,571,739</u>	<u>4,410,566,815</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99,200,326	-	-	-	199,200,326
应收款项	1,952,508,936	-	-	-	1,952,508,936
	<u>2,151,709,262</u>	<u>-</u>	<u>-</u>	<u>-</u>	<u>2,151,709,262</u>
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1,598,054,682	-	-	-	1,598,054,682
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17,702,029	704,540,903	1,696,191,022	493,076,932	3,411,510,886
	<u>2,115,756,711</u>	<u>704,540,903</u>	<u>1,696,191,022</u>	<u>493,076,932</u>	<u>5,009,565,568</u>

(4) 公允价值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及长期借款。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469)	(14,1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1,888,687	108,195,4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9,989	(25,142)
	102,175,207	108,156,243
所得税影响额	(15,326,281)	(27,039,06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6,848,926	81,117,182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本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或占资产负债表日资产总额 5%(含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的项目分析。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幅度	附注
应收票据	337,750,948	149,532,972	188,217,976	126%	(1)
应收账款	1,613,619,519	1,008,528,644	605,090,875	60%	(2)
其他应收款	1,158,713	7,447,948	(6,289,235)	-84%	(3)
存货	407,976,945	271,552,622	136,424,323	50%	(4)
固定资产	2,983,161,868	2,917,109,992	66,051,876	2%	(5)
在建工程	7,133,963	258,456,222	(251,322,259)	-97%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340,248	94,833,300	(47,493,052)	-50%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282,524	326,688,268	(148,405,744)	-45%	(8)
短期借款	-	30,910,460	(30,910,460)	-100%	(9)
应付票据	212,697,780	129,199,826	83,497,954	65%	(10)
应付账款	1,277,816,117	1,005,680,303	272,135,814	27%	(11)
应付职工薪酬	37,223,886	21,063,638	16,160,248	77%	(12)
其他应付款	102,397,381	204,429,355	(102,031,974)	-50%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9,980,000	-	399,980,000	100%	(14)
长期借款	2,210,020,000	2,400,000,000	(189,980,000)	-8%	(15)

注释：

- (1) 应收票据的增加主要系本公司 2013 年的收入大部分是通过汇票结算所致。
- (2) 应收账款的增加主要系 2013 年本公司销售实现增长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的减少主要系与关联方往来减少所致。
- (4) 存货的增加主要系本公司自 2011 年正式投产以来，业务不断发展，销售不断增长所致。
- (5) 固定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房屋建筑及机器设备的变动所致。
- (6) 在建工程的减少主要系本年将达到可使用状态的第 4.5 代 TFT-LCD 厂房生产线及彩色滤光片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生产设备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 (7)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主要系 2013 年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税率由原先的 25% 改为 15%，冲回了以前年度多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 (8) 其他非流动资产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变动系正常业务所致。
- (9) 短期借款均为银行押汇，变动系本公司于本期归还了所有短期借款所致。
- (10) 应付票据的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更多的采用票据结算所致。
- (11) 应付账款的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量的增长所致。
- (12) 应付职工薪酬的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于 2013 年新增大批员工，年末时计提的工资及奖金也随之增加所致。
- (13) 其他应付款的减少主要系随着在建工程的进度，期末计提的应付工程及设备款减少所致。
-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根据借款合同还款计划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 (15) 长期借款的减少主要系本公司于 2013 年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本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利润表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与 2012 年度 变动金额	幅度	附注
营业收入	5,118,364,053	2,462,098,045	2,656,266,008	108%	(16)
营业成本	4,598,922,682	2,293,153,723	2,305,768,959	101%	(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5,801	187,000	108,801	58%	(18)
销售费用	45,285,984	29,199,474	16,086,510	55%	(19)
管理费用	284,752,585	198,119,698	86,632,887	44%	(20)
财务费用-净额	145,432,812	156,605,977	(11,173,165)	-7%	(21)
资产减值损失	24,664,438	37,755,572	(13,091,134)	-35%	(22)
营业外收入	102,198,676	108,615,002	(6,416,326)	-6%	(23)
营业外支出	23,469	458,760	(435,291)	-95%	(24)
所得税(费用)/收益	(47,493,052)	39,558,494	(87,051,546)	-220%	(25)

注释：

- (16) 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系本公司 2011 年 7 月正式投产以来，2012 年市场逐步建立和稳定，至 2013 年，市场进一步稳定发展，使得收入继续稳定上升。
- (17) 营业成本增加系随着营业收入上升所致。
- (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3 年度有所上升系投资性房地产收入及佣金收入上升所致。
- (19) 销售费用的上升主要系运输费、平台费及销售佣金的增加所致。
- (20) 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系本年度研发费用及平台费上升所致。
- (21) 财务费用的减少主要系 2012 年短期借款金额较大导致利息支出较大。
- (22) 资产减值损失的减少主要系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有所减少所致。
- (23) 营业外收入的减少主要是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24) 营业外支出的减少主要系 2012 年存在罚款及滞纳金支出而 2013 年不存在所致。
- (25) 2013 年度所得税费用系由于本公司于本年度实现盈利以及税率从 25%变为 15%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所致，而 2012 年度的所得税收益系由于本公司于 2012 年度亏损，未弥补亏损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